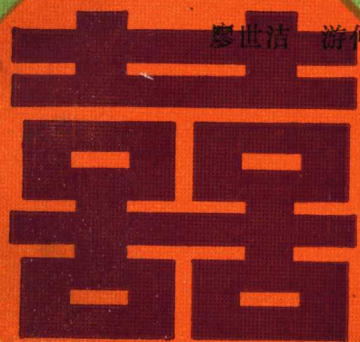


怎样办婚事

廖世洁 游仲伦 唐小强 著



四川人民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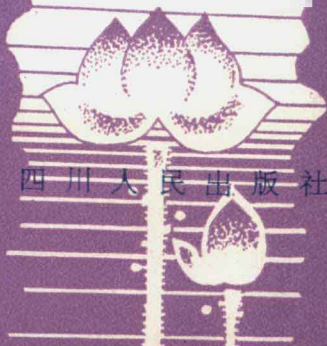
怎样办婚事

廖世洁 游仲伦 唐小强 著

D649
590-1

SDV09/02

四川人民出版社



目 录

婚前应有什么准备？	(3)
父母执意要彩礼，怎么办？	(13)
对方父母嫌“八字”不合，要我退婚怎么办？	(21)
同姓可以结婚吗？	(31)
家长用暴力阻挠婚事，怎么办？	(39)
不同意包办婚姻，可以逃婚吗？	(49)
订婚之后，对方毁约怎么办？	(59)
对方坚持要大操大办，我该怎么办？	(67)
结婚为什么要办登记手续？没有登记已经同居 怎么办？	(77)
已经登记结婚，还未同居，可以解除婚约吗？	(85)
“填房”的婚事，会幸福吗？	(93)
被女方“招郎上门”是否不光彩？	(101)
党团员结婚是否要经过组织批准？	(109)
红娘索要谢媒礼怎么办？	(117)
怎样举行婚礼，不办婚礼便不算 “明媒正娶”吗？	(125)
新房怎样布置才文明美观？	(133)

婚前为什么要进行体检?	(141)
新婚期应具备哪些卫生知识?	(149)
怎样考虑最佳生育年龄?	(157)
怎样对待闹新房的习俗?	(165)
安排蜜月旅行应注意些什么?	(173)
婚后怎样永葆爱情的青春?	(181)



婚前应有什么准备？

婚前应有些什么准备？

编辑同志：

去年春天，我结识了一女友小施。她是个共青团员，作护士工作。经过一年多的接触，我俩都觉得志趣相投，感情融洽，可以结合。因此，上周约会时，我便向她提出着手办理结婚的事。她笑咪咪地点了点头。接着便问我：“你真性急，难道婚前不需要准备什么吗？”我随口答道：“这很简单，办个手续就是！”她对我的答复似乎不怎么满意，要我再想想。

这简直象一次有趣的考试。老实说，婚前究竟应当作些什么准备，我还没有想过。现在临时抱佛脚，还真为难哩！能请你指点一下吗？

赵 勇

赵勇同志：

青年男女经过相当时间的接触，由思想感情的相互交流而产生爱情，由恋爱而结为终身伴侣——结婚，这是人生途程的一个重要阶梯。新的家庭生活即将展现在你们的面前，此时此刻，除了兴奋欢愉，陶醉于幸福中，想想怎样安排你

们未来的生活，倒是不应缺少的一课呢。

记得列夫·托尔斯泰在《安娜·卡列尼娜》一书的开头曾这样写道：“幸福的家庭都是相似的，不幸的家庭各有各的不幸。”在我们社会里，婚姻的缔结一般是以相互间的爱情为基础的自愿结合。应当承认，这是建立美满幸福家庭的必要前提。因为，如果不是以互相爱慕为基础而建立起来的家庭，那便如同鲜花失去阳光、空气和水一样，终究会枯萎的。但应当看到，单凭这一点也还不够。幸福，未必会象金翅鸟儿似的自动飞来投入你的怀抱。何况爱情本身也是处于发展变化之中，它不能不受社会生活给予的影响。现实生活中不乏这样的事例：昨天，双方还亲亲热热，今天，却吵吵闹闹；往日形影不离的情侣，如今变成翻脸不认的路人。事实上，到法院申请离婚的，不一定都是由于父母包办，其中多数当初还是情意相投，自愿结合的。为什么他们没有建立起持久的幸福家庭呢？分析起来，婚前缺乏应有的准备，以致婚后双方一旦出现这样那样的矛盾，便张皇失措，逐渐发展到无法弥合，这不能不是一个重要原因，值得正在筹办婚事的青年朋友鉴戒。

由此看来，小施一定要你再想想婚前应作些什么准备，这不是开玩笑，而是要同你进行一次郑重的讨论。

我们认为，青年朋友在结婚之前，都不妨从以下几方面作些准备：

第一，思想上的准备。结婚是一件十分严肃而郑重的事情，是与他人发生密切联系的社会性活动。婚后不仅可以享受法律保障的某些权利，同时也要承担对家庭、爱人、子女应尽的义务，履行自己应有的职责。这就要求每个人在婚前

作一番自我剖析,对自己的婚姻观、家庭观进行冷静的审视,看看在这些方面是否符合社会主义道德和法制的要求?是否符合精神文明建设的尺度?双方在对待婚姻、家庭的基本观点方面是否合拍?等等。倘若发现有什么重大差距,最好别匆促结婚,而是先打好婚前的思想基础。你听说过俄国诗人普希金的悲剧吗?他在与当时被上流社会称为“莫斯科第一美人”娜坦丽结婚后,专心致志于文学创作。可娜坦丽对他的事业不感兴趣,只热衷于打扮得花枝招展,参加豪华宴会和跳舞,这使普希金精神上非常痛苦。后来,在沙皇的怂恿下,一个叫丹特士的贵族公开追求娜坦丽。作为有夫之妇的娜坦丽,却不拒绝这种无聊的纠缠,一直与之鬼混。最后,普希金忍无可忍,按当时习俗,与丹特士决斗,不幸中弹身亡,在三十七岁的盛年便离开了人世。今天,也有人羡慕西方社会的“性自由”、“性解放”,主张什么“爱情可以随时更新,婚后可以追求更理想的人”,而把一夫一妻制下的道德观念,当作是需要冲破的“世俗偏见”。如果带着这种想法去结婚成家,家庭的幸福怎能不受到猛烈的冲击,夫妻关系岂不成了“露水姻缘”!如果把结婚当作是满足自己某种欲念的手段,今天同某甲结合,明天同某乙热恋,后天又把某丙当作佳偶,任意践踏社会主义的道德和法律,只管自己寻欢作乐,不顾别人被遗弃的痛苦,这将给社会造成什么样的恶果呢?正如恩格斯在《致路易莎·考茨基》的信中所指出的:“关于卡尔(指卡尔·考茨基),您说,没有爱情,没有激情,他的本性就会死亡。如果这种本性表现为每两年就要求新的爱情,那么他自己应当承认,在目前情况下,这种本性或者应当加以抑制,或者就使他和别人都陷在无止境

的悲剧冲突之中。”类似这样一些涉及婚姻观、家庭观的重要问题，婚前彼此统一一下认识，能说毫无意义么？

再如，《婚姻法》规定：“夫妻在家庭中地位平等”。可有的小伙子在婚前却向恋人提出：“我热爱自己的专业，今后是不管家务事的，洗衣、煮饭别让我操心。”这话的潜台词是：“我是男子汉大丈夫，家庭生活中你得服侍我，照顾我。”事实上，在家庭生活中不懂得尊重妻子的人，在所进行的工作中也不可能是无忧无虑的。有的在婚前非常殷勤体贴女方，婚后不久便硬要老婆围着自己的指挥棒转，稍不如意，拳打脚踢，简直象旧社会所说的“娶来的妻买来的马，任我骑来任我打。”如果不在婚前树立男女平等的观念，而把“男尊女卑”这类陈腐思想带入婚后的生活，那是很难建立起幸福和睦、互敬互爱的家庭的。

即便说这些问题你都不沾边，对于建立一个新家庭，同样得有一些思想上的准备。因为结婚意味着双方决心长期共同生活下去，如同古话所说：“百头偕老”，这可不是凭一时激情能做到的。有人借用科学术语，把夫妻关系叫作“异质整合”。所谓“异质”，是指男女性别不同，在性格、气质、爱好、作风上存在差异。而夫妻间的差异，又比兄妹间更大。因为，兄妹虽然也是“异质”，但从小在一起，有共同的父母和家庭教养，共性较多。夫妻则不然，一般婚前相识不过三、五年，彼此的家庭环境不同，所受的家庭的影响也不同，社会经历更不尽相同，差异也必然会更大些。但这些差异所引起的矛盾，双方在热恋阶段往往还没充分暴露，即使已经露头，也容易被热恋带来的欢愉掩盖下来。一旦结婚之后，在朝夕相处的日常生活中，则往往成为经常的、具

体的、现实的矛盾。例如：一方性格开朗，一方心眼较窄；一方爱好读书，一方喜爱郊游；甚至一方常吃酸辣，一方喜食清淡……这都可能在生活安排上产生矛盾。你别小看这些似乎很琐屑的矛盾，积累起来，可以走向激化，使彼此产生反感，在情绪不佳时爆发出来，酿成风波，导致夫妻间感情恶化。因此，婚前要加深相互的了解，正视这种“异质”的现实，自觉地作“整合”的工作。从“互敬、互爱、互让、互助”出发，把“异质”协调为一个和谐的整体，这才有利于建立一个平等和睦的幸福家庭。赵勇同志，你说是吗？

第二，物质上的准备。结婚成家，不仅是双方精神上的结合，而且是将两个单独生活的个体组合成一个新的整体。俗话说：“清早开门七件事：油、盐、柴、米、酱、醋、茶”。家庭是一个独立的消费单位，应当力求在经济上自立，靠劳动所得收入来维持家庭生活，满足经济和文化生活的需要。婚后不但不应再依赖父母的供养，而且还得负担起抚养子女和赡养老人的义务，夫妻间也有“互相扶养”的义务。

《婚姻法》对此是有明确规定的。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曾说过，选择配偶“除了相互的爱慕以外，就再也不会会有别的动机了”，这是指实现按需分配后的社会而言。在现阶段，男女结合还不能完全排除“一切经济考虑”。道理很简单：因为还得履行上述“扶养”、“抚养”和“赡养”的职责。那种为获取财富而牺牲爱情，把爱情当作商品出售，当然是不对的；但是，根本不考虑婚后的经济生活，把结婚看作是不食人间烟火的事情，也是不切实际的想法。

所谓物质上的准备，包括婚后经济生活的来源如何，至

少得有正当的劳动收入足以维持日常生活的开支。如果还不能做到经济独立，不妨推迟结婚，免得婚后扯皮。即使有了经济独立的能力，还应考虑怎样量入为出，勤俭持家，避免大手大脚，铺张浪费，这些都需要共同商量，统筹计划，合理安排。有对恋人花了两年时间积蓄了七八百元准备结婚，必要的衣物还没置办，男方突然心血来潮，买了一部进口的三用收录机，弄得女方啼笑不得，埋怨不已。如果事前妥善筹划，岂不好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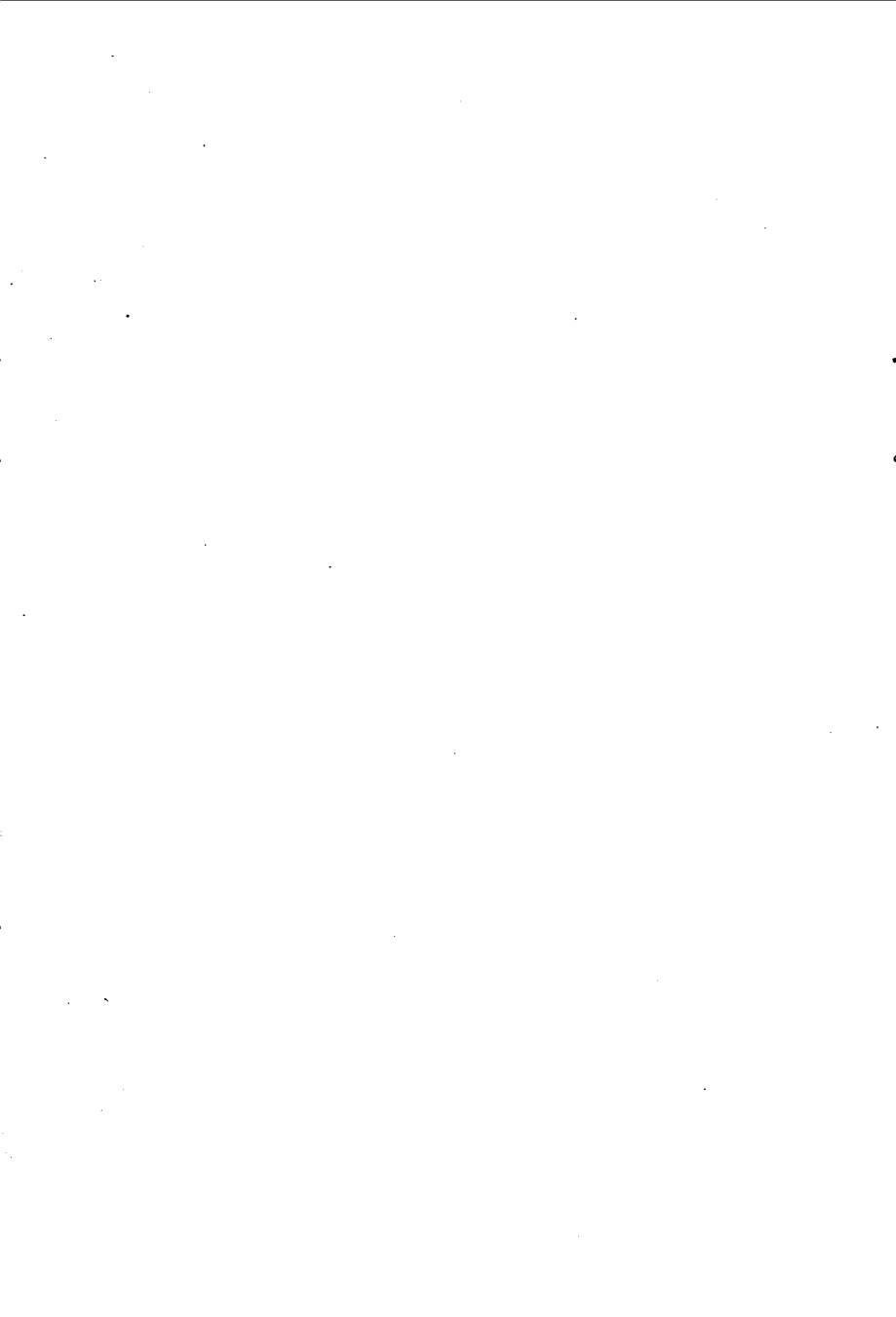
第三，知识上的准备。结婚，意味着男女双方结合进入一个新的阶段，必将面临一些陌生的实际问题。对这些问题怎样正确处理，需要具备一定的知识。例如，要办好婚事，得学点法律常识，包括对《婚姻法》的了解；要搞好家庭关系，最好懂点伦理学或关于共产主义品德修养的知识；婚后的性生活如何，不妨学点生理卫生知识；将来要生男育女，那就得了解计划生育和护理婴儿方面的知识。此外，烹调、缝纫、待人接物的知识，也是不可忽视的。总之，“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事先学一点持家的知识，可以免得婚后生活手足无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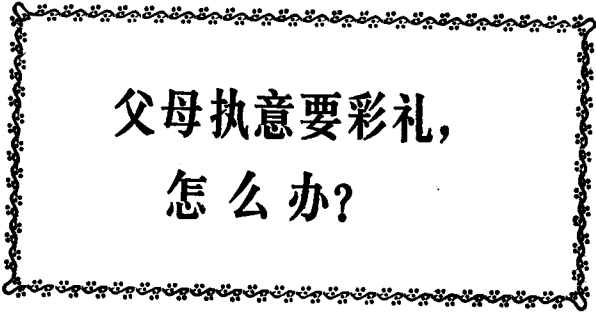
在巴西，政府专门办了类似婚前学习班的教育机构，并规定青年男女在结婚前要进这样的机构学习。其主课是家庭社会学，包括如何处理婚后生活、家庭关系，怎样保持家庭卫生，怎样进行子女教育等，每天上课六至七个小时，整个学程一至二周。结业时还要进行考试，合格的才能办理结婚登记呢。不然的话，婚姻关系得不到法律承认，连子女读书、社会地位、遗产继承都会发生问题。因此，那里的未婚学员都希望取得优良成绩。

由此看来，小施这时要考考你，用心是好的。无非是启发你想想，尽量作好婚前的准备，并不是故意设障碍，添麻烦。望你积极响应，认真对待，并和她一起商量，把婚事办得喜气洋洋，而又朴实、大方，符合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新风尚，做到皆大欢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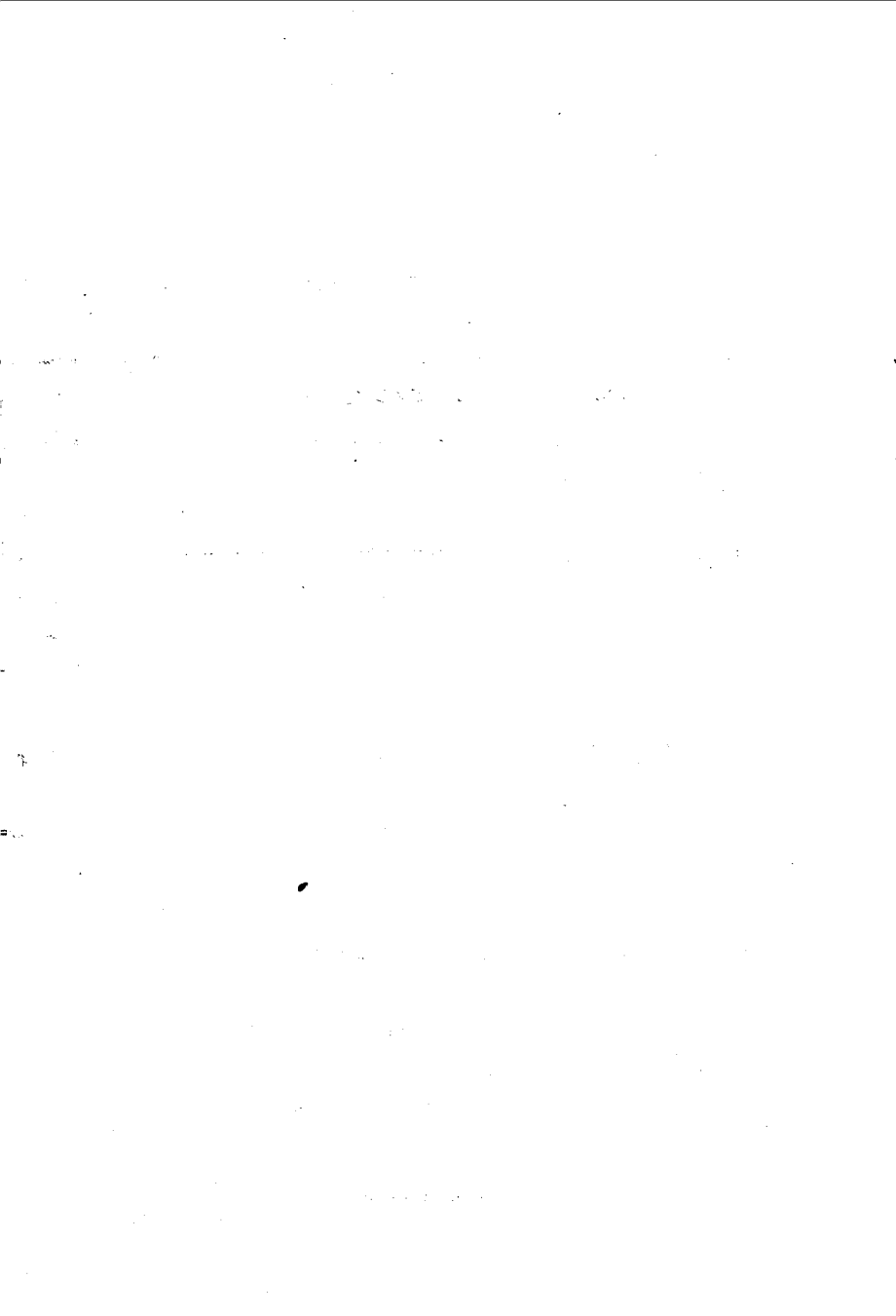
最后，请接受我们衷心的祝贺！

编 者





父母执意要彩礼，
怎么办？



父母执意要彩礼，怎么办？

编辑同志：

我们队里有几个姑娘，打算在明年春节结婚。在操办婚事方面，有的姑娘因种种原因热衷于向男方要彩礼。而我们几个姑娘都是共青团员，决心向旧思想、旧习俗挑战，婚事新办，不要男方送彩礼。

但是，当我们把这个想法向各自的父母提出后，除两家的双亲表示同意外，其余的都反对，说什么“哪有不要彩礼白送一个大姑娘的？”“我家姑娘没有那么贱，又不是嫁不出去。”听了这些话，我们讲不出许多道道来，心里干着急。编辑同志，你能在这方面给我们以帮助吗？

钟玉芳

钟玉芳同志：

看了来信，得知你和你的同伴们决心结婚不要彩礼，以实际行动破除婚事上的旧习俗，很为你们高兴。你们的可贵精神，值得敬佩。

结婚要彩礼，这是私有制的一种产物。恩格斯曾指出：“当父权制和一夫一妻制随着私有财产的分量超过共同财产